

# 哈尔滨市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及地方查处情况一览表

(上接第五版)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备注
13	HRBDH116	举报人反映平房区新疆三道街东北轻合金有限公司内，院内烟函排放烟气和油，气味刺鼻，且喷射的油污落至居民衣物上很难清洗，要求整改或拆除烟函。	平房区	大气	(一)基本情况 经现场调查核实，举报人反映的烟囱位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新疆三道街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司院内，为该厂板带车间内DA013和DA032两个排放口，距离最近的居民小区约150米，该居民小区位于该公司厂区南侧。 (二)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核实，举报情况基本属实。 东北轻合金有限公司于1956年建厂，1958年投产，该公司从事有色金属压延加工，2020年3月取得排污许可证。板带车间主要生产设施为热轧机和热精轧机，产生的废气经配套的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DA013和DA032两个排放口高空排放。该公司已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的频次和项目，对板带车间排放口开展自行监测。经平房生态环境局调阅板带车间DA013和DA032两个排放口监测报告显示(最近一次检测报告时间为2024年7月12日)，允许浓度的监测项目均符合排放标准。因该公司近年来生产任务较重，板带车间热轧机运行时间较长，加之受气候及风向等因素影响，虽然污染防治措施能够正常运行，但仍存在板带车间排放的少量油雾冷凝后和异味飘向居民楼的现象。	基本属实	整改中 针对举报的问题，平房生态环境局进行实地核查，确认点位后，立即聘请第三方监测单位对板带车间DA013和DA032两个排放口及厂界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油雾和臭气浓度)进行现场监测，预计10月24日出具监测报告。如监测数据超标，哈尔滨市生态环境局将依法对该公司进行立案查处。同时，东北轻合金有限公司积极整改，研究制定了板带车间油烟净化装置整改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对2100#热轧粗轧机/热精轧机设备维护规程”进行重新修订，加大对油烟净化装置清理频次，从每半年1次改为每季度1次；完善“规程”相关要求，明确油烟净化装置清理位置、标准，提高维护保养质量。二是改进油烟净化装置工艺，拟加装油烟二次回收系统，并在原排气筒位置加设风帽，对油烟形成封堵式拦截，在原有净化工艺基础上再次提升处理效率。该公司将于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排放口基础建设及油雾净化装置工艺改造任务。	无	
14	HRBDH117	举报人反映道里区金地名悦小区：1.小区南侧黑龙江省宗国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夜间焚烧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距离居民区过近，异味影响居民生活和身体健康，要求重新选择焚烧垃圾位置。 2.群力第六大道和蜀山路交叉口处及小区附近路口，存在商贩经营露天烧烤，异味扰民，要求取缔。	道里区	大气	(一)基本情况 举报人反映的黑龙江宗国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位于道里区青海路与青山路交叉路口往北约220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30102MA1C6DK48W，经营范围为再生资源回收与批发、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废旧钢铁)回收加工等。举报人反映的群力第六大道和蜀山路交叉口处共涉及金地名悦、民生尚都福园、汇龙澜湾九里及保利天悦4个小区。 (二)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核实，举报情况部分属实。 举报人反映“黑龙江宗国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夜间焚烧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的内容不属实。道里区政府责成区城管局、区城管局(执法)、新发镇成立专项检查小组，对该公司及周围200米区域内进行了实地踏查并调阅了该公司经营区域内近2个月的24小时监控视频。经查，该公司经营场地位于小区内无焚烧垃圾情况和痕迹。 举报人反映“小区南侧夜间焚烧”的内容属实。根据走访询问周边住户群众，该企业南侧区域确有个别拾荒者零星焚烧拾捡废弃物产生异味的情况。同时，道里区城管局执法人员在日常巡查过程中，发现该企业周边道路上存在焚烧纸张痕迹。 举报人反映“群力第六大道和蜀山路交叉口处及小区附近路口，存在商贩经营露天烧烤，异味扰民”的内容基本属实。道里区政府责成区城管局(执法)围绕群力第六大道和蜀山路及其周边进行现场踏查。经查，群力第六大道民生尚都福园小区门前有两处商贩从事露天烧烤经营行为，产生的气味可能对附近居民区居民产生影响。	部分属实	完成整改 针对拾荒者零星焚烧拾捡废弃物”的问题，道里区责成道里区城管局、道里区城管局(执法)、新发镇加强对该区域的巡查和管护，加大对该区域及周边卫生环境的清扫保洁和对拾荒者的劝阻力度。 针对“焚烧冥纸冥币”的问题，道里区责成新发镇进一步强化网格巡查，通过工作群、入户等方式多元化引导、倡导居民文明祭祀；道里区城管局(执法)加强对该区域的巡查，劝阻露天焚烧冥纸冥币行为；道里区市场局加大对该地区冥纸冥币销售行为的排查力度，切实防控露天焚烧异味扰民问题发生。 针对“群力第六大道和蜀山路交叉口处及小区附近路口，存在商贩经营露天烧烤，异味扰民”的情况，2024年10月19日道里区城管局(执法)告知上述两家流动商贩不得擅自经营露天烧烤等室外餐饮活动，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哈里执城[2024]1019007]，要求其立即停止露天烧烤经营行为，并建议其选择符合开办条件的场所从事烧烤经营活动。下一步，道里区政府责成道里区城管局(执法)加大对该区域巡查管控力度，增加检查频次，对巡查发现的露天烧烤行为依法处理。	责令整改1件	
15	HRBDH118	哈尔滨投热电厂在化工路103号建设封闭煤场和热炉，存在以下问题：1.扬尘空气，2.使用火车拉运煤炭，噪音、粉尘扰民，3.存在辐射。	香坊区	噪声、大气	(一)基本情况 举报人反映的“哈投集团化工热电厂一分厂”实际为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厂一分厂(以下简称“哈投一分厂”)位于哈尔滨市香坊区化工路103号，现阶段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3台168MW循环流化床热水锅炉、主厂房、全封闭储煤库、脱硫塔、输煤系统、烟囱等。 (二)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举报情况基本属实。 举报人反映“环境污染”的问题基本属实。此案件与10月18日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第三批受理编号HRBDH071举报问题一致，办理情况已报送。 举报人反映“使用火车拉运煤炭，噪音、粉尘扰民”的问题属实。此案件与10月18日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第三批受理编号HRBDH071举报问题一致，办理情况已报送。 举报人反映“存在辐射，要求电厂重新选址”的问题基本属实。哈尔滨市香坊生态环境局经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监测，磁场强度平均值为0.0255nT，远低于《电磁环境控制限值》80nT/m的限值要求。	基本属实	完成整改 针对举报的问题，香坊生态环境局将对哈投一分厂加大日常监管巡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调查处理，确保其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无	
16	HRBDH119	举报人反映南岗区和兴路55号师大家属楼小区院内均存在垃圾和尘土清理不及时情况，影响居民生活，要求及时清理。	南岗区	垃圾	(一)基本情况 举报地点位于哈尔滨市南岗区和兴路55号哈尔滨师范大学家属楼小区院内。该小区共有住宅楼21栋，95个单元，居民1619户，总建筑面积112068.46平方米，环境卫生由哈尔滨师范大学江南校区产业处负责。该小区已列入2024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目前正在进场施工改造。 (二)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核实，举报情况基本属实。 南岗区和兴路街道办事处会同南岗区住建局进行了现场踏查，因正在进行老旧小区改造施工，存在施工场地建筑材料堆放不规范，建筑垃圾未及时清运，内部道路铺装作业和未完成硬铺装路面扬尘，以及小区产生的生活垃圾和装修垃圾清运不及时等问题。	基本属实	整改中 针对举报问题，一是针对建筑垃圾未及时清运和施工场地建筑材料堆放不规范问题，南岗区和兴路街道办事处会同南岗区住建局，督促旧改施工单位对建筑垃圾立即进行清理，规范施工现场建筑材料堆放，目前已整改完毕。二是针对部分未铺装道路产生扬尘问题，南岗区住建局督促老旧小区改造施工单位加快剩余路面的铺装工作，并设置专人进行清扫洒水，同时对过往车辆做好降尘处理，减少施工扬尘，道路硬铺装工程预计10月30日全部完成。三是针对生活垃圾分类、装修垃圾清运不及时问题，南岗区和兴路街道办事处会同哈尔滨师范大学江南校区产业处对院内生活垃圾、装修垃圾进行清理清运，预计10月30日前完成。	无	
17	HRBDH120	举报人反映道里区欧洲新城小区：1.新阳路504号小区出入口，美佳乐超市旁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混存；2.小区院内草地和人行道上，学校附近段存在宠物和居民的粪便未及时清理；3.童画幼儿园附近摆放医用蓝色氧气瓶，影响环境，要求保持小区内环境整洁、干净。	道里区	垃圾、其他	(一)基本情况 道里区欧洲新城小区始建于2002年，由哈尔滨新东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物业服务管理，美佳乐生鲜超市位于新阳路510-1号，个体经营，童画幼儿园位于民庆街10号，为民办幼儿园。美佳乐生鲜超市和童画幼儿园均位于欧洲新城小区院内。 (二)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核实，举报情况属实。 举报反映的“新阳路504号小区入口，美佳乐超市旁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混存”内容属实。2024年10月19日，道里区政府责成共乐街道现场核査。根据实地走访发现美佳乐生鲜超市附近有少量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混存现象，约2立方米(其中大部分为超市积攒纸箱和零散废弃桌椅)。 举报反映的“小区院内草地和人行横道上、学校附近段存在宠物和居民的粪便未及时清理”内容属实。根据共乐街道办事处实地踏查，该小区内草地和人行横道上，欧洲新城小学周边路段确有零星宠物粪便未及时清理。 举报反映的“童画幼儿园附近摆放医用蓝色氧气瓶，影响环境，要求保持小区内环境整洁、干净”内容属实。根据共乐街道实地走访询问，欧洲新城小区正在进行供暖管道维修，蓝色氧气瓶为现场施工设备使用，现场施工设备预计于12月10日结束。	属实	完成整改 针对“新阳路504号小区入口，美佳乐超市旁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混存”的问题，道里区共乐街道办事处责成该小区物业服务企业及欧洲新城社区进行清理，现已全部清理完毕。同时，要求物业企业和社区进一步加大对该小区的网格巡查力度，杜绝各类垃圾混存堆积问题的发生。 针对“小区院内草地和人行横道上、学校附近段存在宠物和居民的粪便未及时清理”的问题，道里区共乐街道已经督促小区物业进行统一清理，现已清理完毕。同时在日常工作中加大巡逻频次，加强小区清扫保洁力度，增设文明饲养宠物宣传提示，保持良好人居环境。 针对“童画幼儿园附近摆放医用蓝色氧气瓶，影响环境，要求保持小区内环境整洁、干净”的问题，道里区共乐街道已经联系供暖公司，要求施工单位将蓝色氧气瓶搬至室内，保持施工现场有序整洁。同时，要求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要注意维护环境卫生，在保证顺利施工的同时确保不影响小区环境。	无	
18	HRBDH121	举报人反映南岗区万达华宅F1栋底商宋字鸿龙虾店等14家餐饮饭店，将排烟设施设置在2层和3层外墙上，油烟和噪音扰民，要求按照《大气法》第118条第2款进行查处。	南岗区	餐饮油烟、噪声	(一)基本情况 举报案件中涉及的万达华宅F1栋位于兴达路与南兴街交口(楼下即为万达金街)，属于临街商铺综合楼，F1栋裙楼共有53家商服，案件涉及餐饮饭店14家位于该栋综合楼楼下临街门市，门市为地上1-3层。一层餐饮店具体包含宋字鸿龙虾(兴达路66号)、金府山西面(兴达路68号)、驴小馆拌面(兴达路70号)、富香源米线(兴达路72号)、巴佬翁麻辣烫(兴达路74号)、食尚渔跃精致料理店(兴达路78号)、王记面庄面馆(兴达路80号)、今三喜拌饭(兴达路86号)、半亩良田快餐(兴达路92号)、尚品麻辣香锅(兴达路94号)、曹氏鸭脖(兴达路94号)、余悦麻辣烫(兴达路98号)、兆惠桥单县羊汤馆(兴达路100号)、郭小胖小龙虾(南兴街118-29号)。饭店经营时间为9:30-22:00，商家无外摆经营行为。 (二)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核实，举报情况基本属实。 经哈经办法务处、南岗区生态环境局、南岗区公安分局哈西派出所、南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哈西市场监管管理所、南岗区城管局哈西执法中队联合工作组现场核实，涉案14家餐饮饭店均已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均正常使用，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4543-2001)相关要求。现场未发现烟道有跑、漏，现无明显油烟异味。关于风机运行时产生噪音的问题，经现场检查，宋字鸿龙虾公煲于2023年5月委托第三方黑龙江江汇检测有限公司进行噪声评估检测，于2023年5月5日出具噪声检测报告。食尚渔跃精致料理店于2023年3月委托第三方黑龙江江汇检测有限公司进行噪声评估检测，于2023年3月30日出具噪声检测报告。富香源米线店于2023年5月委托第三方黑龙江江汇检测有限公司进行噪声评估检测，于2023年5月5日出具噪声检测报告。郭小胖小龙虾店于2022年10月委托第三方黑龙江江汇检测有限公司进行噪声评估检测，于2022年10月21日出具噪声检测报告。其余10家未进行噪声检测。	基本属实	整改中 针对举报的问题，2024年10月19日哈西街道办事处立即组织南岗区生态环境局、南岗区公安分局哈西派出所、南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哈西市场监管管理所、南岗区城管局哈西执法中队成立联合工作组进行现场核查，对经营者进行了约谈，要求商户做好油烟净化设备的定期清理，未取得噪声检测报告的商户要进行噪声检测，目前公安机关已联系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未进行噪声检测商户进行噪声检测，预计于10月30日前完成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下一步，南岗区生态环境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对以上14家餐饮企业油烟净化设施运行情况、日常清理维护情况开展常态化执法检查，如发现油烟净化设施不正常运行，不符合相关要求的，将按照相关规定依法查处。对未取得噪声检测的商户待取得噪声检测报告后，南岗区公安分局哈西派出所将根据结果进行依法处理，对产生噪音不符合规定的责令其整改，未整改到位的商户南岗区公安分局哈西派出所将依法查处。同时，公安机关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加大对域内商户开展常态化巡查管控，确保不发生噪音扰民问题。	无	
19	HRBDH123	举报人反映南岗区双红路100号双红水洗厂：1.厂房距离居民区过近，噪音扰民；2.采购电锅炉但未投入使用，室内燃烧煤炭，排放废气扰民；3.经营范围包含清洗易掉色的牛仔衣物，已采购水处理设备但未投入使用，向居民排水管道排放未经处理的污水，且与豆腐坊共用排水管线，无环评手续；4.在车间厨房附近室内违规进行染色作业，无手续；5.生态环境部门曾多次下达罚款处罚，均未履行，要求取缔。	南岗区	噪声、大气、水	(一)基本情况 经调查核实，举报情况部分属实。 1.举报“厂房距离居民区过近，噪音扰民”内容基本属实。南岗区双红水洗厂厂房北侧和东侧均为旗凯丽园小区，北侧距离该小区约200米，东侧距离约500米，西侧和南侧为工厂。该厂每日10时至18时左右生产，10月20日18时，哈尔滨市南岗生态环境局委托黑龙江华洲检测有限公司，现场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对厂界进行监测，监测结果符合该标准中二类功能区标准限值，但通过现场情况仍发现有噪音。 2.举报“采购电锅炉但未投入使用，室内燃烧煤炭，排放废气扰民”内容基本属实。经现场检查，南岗区双红水洗厂有四台电锅炉，其中三台用于生产，一台因故障未投入使用。有两台生物质锅炉，其中一台生物质锅炉正在使用散煤燃料，排放废气；另一台生物质锅炉因故障，不能使用。 3.举报“经营范围包含清洗易掉色的牛仔衣物，已采购水处理设备但未投入使用，向居民排水管道排放未经处理的污水，且与豆腐坊共用排水管线，无环评手续”内容基本属实。该厂从事清洗服务，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相关要求，无需办理环评手续，产生的生产废水未要求处理，企业利用单独管道将清洗废水排放到市政管网。为了下一步开展洗染业务需要，南岗区双红水洗厂已采购水处理设备且已连接并与洗染生产同步投入使用。 4.举报“在车间厨房附近室内违规进行染色作业，无手续”。南岗区双红水洗厂车间厨房附近为室内厕所、水处理设施和水箱。现场检查时未发现染色用的喷枪、气泵等染色必要设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相关要求，无染色作业的不需要办理环评手续。 5.举报“生态环境部门曾多次下达罚款处罚，均未履行，要求取缔”内容不属实。自2021年9月18日南岗区双红水洗厂注册至今，生态环境部门未曾对该单位下达过行政处罚。	部分属实	整改中 针对举报的问题，生态环境部门将对南岗区双红水洗厂持续加强监管，一是如发现噪声超标环境违法行，将依法查处；二是要求其未依法办理环评和排污许可手续前，不得从事染色作业；三是针对南岗区双红水洗厂涉嫌在禁燃区内燃用高污染燃料问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七条第一款的规定，依法查处。	拟立案处罚1件*	
20	HRBDH124	举报人反映道里区群力第六大道5488号西侧第二雪厂，地面使用建筑垃圾进行硬化，未进行污水处理和防渗处理，夏季冰雪融化产生废水，污染环境，要求核实体建设是否符合规定。	道里区	垃圾、水	(一)基本情况 经调查核实，举报情况部分属实。 举报反映的“地面使用建筑垃圾进行硬化，未进行污水处理和防渗处理”内容属实。2024年10月19日，道里区政府责成道里区城管局现场核査。该地块用建筑垃圾(砖瓦、碎石等)进行简易硬化垫道，现已对该区域进行围挡，设立“道里区第二雪场”公示牌，并派专人对此处区域进行看护，目前未正式投入使用。 举报反映“夏季冰雪融化产生废水，污染环境，要求核实体建设是否符合规定”内容不属实。经道里区城管局现场核査，目前厂内地面用建筑垃圾(砖瓦、碎石等)进行简易硬化，该雪厂尚未建设完成，无生活污水排放和废水污染现象；关于该建设是否符合规定的问题，道里区城管局已于2024年10月9日向该土地所有者哈尔滨市土地储备中心提出使用申请，该申请正在履行审批手续。按以往审批经验，该申请符合使用规定。	部分属实	整改中 针对“地面使用建筑垃圾进行硬化，未进行污水处理和防渗处理，夏季冰雪融化产生废水，污染环境”的问题，道里区城管局将在该雪场正式投入使用前(2024年11月末前)，设立专用引流沟和新建蓄水池，同时在引流沟和蓄水池内铺设防渗塑料垫层，确保春季冰雪融化后能够将雪水引入蓄水池，并安排专人定期使用专用车辆进行清掏处理，防止融化后的雪水外溢，确保周围环境干净整洁无污染。	无	
21	HRBDH125	举报人反映道外区民主镇康宝门厂，生产噪音污染，破坏耕地和土地建设厂房，要求解决噪音和破坏耕地问题；2.江南中环路会友食杂店道口西侧，康宝门厂门前河流内存在一处暗排管线，疑似溢洋纸箱厂设置，异味扰民，要求查明是否存在污染。	道外区	噪声、水	(一)基本情况 举报人反映的“民主镇康宝门厂，生产噪音污染，破坏耕地和土地建设厂房，要求解决噪音和破坏耕地问题”问题基本属实。康宝门厂在生产过程中存在噪音，噪音主要来源于中央除雾器风机。经哈尔滨市道外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厂两处点位进行噪声监测，数值分别为48.7和52分贝，未达到噪音污染限值标准。同时，经哈尔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道外分局和民主镇政府工作人员通过调档查询，现场核査，发现该企业没有规划和用地审批手续，存在违法占地建设厂房的情况。 举报人反映的“江南中环路会友食杂店道口西侧，康宝门厂门前河流内存在一处暗排管线，疑似溢洋纸箱厂设置，异味扰民”问题基本属实。举报人所指的暗排管线实际为雨排管线，有雨排口2处，分别在康宝门业加工厂、溢洋纸制品有限公司门前沟渠内，非举报人所指的溢洋纸箱厂设置，未发现有设置暗排管线问题。因两家企业的生产工序均不涉水，现场核査未发现两家企业存在偷排污水情况。两家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均产生挥发性有机物废气，存在异味扰民现象。	基本属实	整改中 针对“民主镇康宝门厂生产噪音污染问题”，哈尔滨市道外区立即组织道外区民主镇政府、哈尔滨市道外生态环境局等部门和专项检查，并委托黑龙江高能环境检测公司(第三方检测机构)，于2024年10月19日，在厂房附近2个点位地面上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分别为48.7分贝和52分贝，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不构成噪音污染。下一步，哈尔滨市道外区将继续加大监管力度，组织人员力量，以“四不直面”方式，不定期对企业进行抽查，确保企业产生的噪声稳定达标。 针对“江南中环路会友食杂店道口西侧，康宝门厂门前沟渠内存在一处暗排管线，疑似溢洋纸箱厂设置问题”，10月19日，哈尔滨市道外区组织哈尔滨市道外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和道外区民主镇政府工作人员深入两家企业现场检查，未发现设置暗排管线偷排污水问题。下一步，哈尔滨市道外区将继续组织人员力量，加大巡查力度，严防企业私自排放行为。 针对“异味扰民问题”，哈尔滨市道外生态环境局委托黑龙江高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第三方检测机构)，对两家企业进行异味检测，检测时间为5个工作日，将于10月27日前出具正式检测报告。如检测数据结果指出两家企业确实存在超标情况，哈尔滨市道外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立即对其违法行为依法依规查处。	无	
22	HRBDH126	举报人反映香坊区1.化工路化工二厂、化工五厂、化工六厂，哈投电厂、油漆厂、炼油厂、石化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气扰民，造成冬季雾霾频发；2.信义村内，化工路东侧有一处废品收货站，集中焚烧，异味扰民；3.信义村内，化工路东侧有一处废品收货站，集中焚烧，异味扰民；4.反映化工路东北农业大学东道室、龙庆胡同院内建设热电整合工程和烟囱，冬季排放扰民；4.反映信义村内，化工路东侧有一处废品收货站，集中焚烧，异味扰民。	香坊区、道外区	大气	(一)基本情况 举报问题一反映的单位情况：一是化工二厂破产后由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原厂房、生产线已全部拆除，原化工二厂铁路线以西用于建设哈投热电一分厂锅炉房，铁路线以东部分被国家收回。二是化工五厂位于哈尔滨市道外区化工路246号，2000年重组成为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有限公司二分厂，2020年6月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有限公司二分厂更名为哈尔滨蓝星化工有限公司，目前尚未开工建设。三是化工六厂于1997年改制，2000年停产后成立哈尔滨正业农药有限公司，2000年停产后成立哈尔滨正业农药生产资料交易有限公司。四是哈投热电厂为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厂，位于香坊区化工路133号，主营供热供汽及配套工程服务，2021年已开始实施超低排放。五是油漆厂实际为哈尔滨油漆厂，位于哈尔滨市道外区化工路256号，1997年停产至今。六是油漆厂实际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石化分公司，位于哈尔滨市道外区化工路173号，主营化学品生产。举报问题二反映的举报单位情况：一是信义村内，化工路东侧有一处废品收货站，集中焚烧，异味扰民；二是信义村内，化工路东侧有一处废品收货站，集中焚烧，异味扰民；三是信义村内，化工路东侧有一处废品收货站，集中焚烧，异味扰民；四是信义村内，化工路东侧有一处废品收货站，集中焚烧，异味扰民。	基本属实	整改中 该案件正在整改中。针对举报的问题，一是生态环境部门将继续对排污企业加强监管，要求企业及时维护污染防治设施，保证正常运行，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二是香坊区各有关部门将持续重点关注信义村环境问题，加大巡查频次，发现问题，及时调查处理。三是推进散煤替代工作，尤其是加大对信义村与木材厂家属区居民推广清洁取暖力度。由于信义村现有3079户居民，清洁推广难度大、任务重，力争于2025年12月底前完成清洁能源改造工作，减轻煤炭燃烧对空气质量造成的影响。四是香坊区将加强对居民的环保宣传，杜绝不烧胶皮等物品。五是香坊区将进一步协调哈尔滨香木木材综合加工有限公司，于11月1日前完成排水管线疏通，并要求其定期疏通车辆，同时积极沟通省、市相关部门推进棚户区改造，解决好该区域居民关注的生活环境问题。		